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19 日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附件 1：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附件 2：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6
附件 3：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
议案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七：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2
议案八：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3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4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5
议案十一：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6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7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会议开始后，由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五、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

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 号标准厂房 2 号楼（上城科技工业基地）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建先生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现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1：《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1:**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在经济发展放缓、客户需求紧缩、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压力下，公司积极应对多重挑战，动态调整业务规划，持续推进客户开拓，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尽管受大环境影响，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38,623.3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1%，202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8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92%。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强度，充实了在线自动化测控系统和机器视觉智能检测系统的技术积累，提升了智能化解决方案的核心竞争力，以技术创新驱动价值增长，为未来业绩增长进一步夯实了基础。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东大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得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不存在有董事反对或弃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10、《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7、《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8、《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1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议案》 20、《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1、《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2、《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5、《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6、《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2024 年度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议案已全部执行完成。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其中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出席相关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信息披露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举办了 3 次业绩说明会、并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由专人负责接听和回复，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切实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进一步加强经营风险控制，保证科学合理决策，持续提升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

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董事会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现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2：《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2: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切实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东大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得全体监事表决通过，不存在有监事反对或弃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5、《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检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开展。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持续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切实提高业务素质和监督水平，确保公司内控措施的有效执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据此，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3：《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3：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86,233,327.78	429,211,706.79	-1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862,060.95	133,460,572.01	-3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391,704.16	121,325,000.37	-4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7,621.75	101,149,786.75	-53.9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6,542,243.65	2,178,450,105.23	-2.38
总资产	2,667,166,083.78	2,775,941,756.82	-3.9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48	2.58	-4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48	2.58	-42.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18	2.34	-4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10.44	减少6.4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9.49	减少6.2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5	7.43	增加3.32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90,485,306.05	40.89	1,695,002,282.05	61.06	-35.66	主要是公司闲置资金现金管理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4,059,490.35	18.15	97,108,170.66	3.50	398.47	主要是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应收款项融资	11,353,087.17	0.43	9,082,544.64	0.33	25.00	/
预付款项	8,081,686.08	0.30	8,353,230.17	0.30	-3.25	/
合同资产	29,018,086.86	1.09	30,190,829.84	1.09	-3.88	/
其他流动资产	205,522,369.13	7.71	192,617,203.96	6.94	6.70	/
在建工程	182,576,024.58	6.85	86,645,676.38	3.12	110.72	主要是总部大楼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819,999.30	0.03	2,863,623.95	0.10	-71.36	主要是租赁合同到期导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34,774.80	0.47	8,206,002.10	0.30	51.53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存货跌价准备及质量保证金计提数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284,321.78	1.32	49,258,757.91	1.77	-28.37	主要是期初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风险较高银行票据本期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529,746.67	0.02	344,534.09	0.01	53.76	/

（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6,233,327.78	429,211,706.79	-10.01
营业成本	240,525,108.91	244,146,359.81	-1.48
销售费用	26,630,654.89	26,205,634.29	1.62
管理费用	18,343,712.10	19,544,181.45	-6.14
财务费用	-31,410,846.33	-31,300,367.7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1,514,766.45	31,899,660.69	3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7,621.75	101,149,786.75	-5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86,738.47	-253,050,397.8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35,166.53	1,656,158,828.45	-111.69

-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新能源行业投资放缓，公司相关设备制造业务承接订单减少，同时客户设备验收推进速度也相应放缓。
- 2、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因下游新能源行业客户回款进度放缓，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有所增加。
-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净额增加。
-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内分红和回购股份所致。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6,862,060.9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9,135,267.08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7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公司总股本 59,142,7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543,996 股后的股份 58,598,70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2,817,810.69 元（含税）。

截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543,996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权益分派，预计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5%，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因关联董事回避，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因此本项议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计划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其标准为每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税前），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2、外部非独立董事：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在本公司不领取任何津贴及报酬；

3、内部董事：指与公司之间签订聘任合同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的董事。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标准按照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薪酬，公司不再向内部董事另行发放津贴。

本议案已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现提请股东大会直接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计划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

监事不因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而额外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对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在公司全职工作的监事，根据其劳动岗位按公司薪酬体系执行，公司职工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及签订的相关劳动合同约定来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提交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出席监事会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三人，现提请股东大会直接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本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了总结，现向股东大会做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各位独立董事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听取。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